

第三课 (06/21/2026) 加拉太书 2 : 1-10

- 保罗和巴拿巴带提多上耶路撒冷 (2:1-2)
 - 保罗五次上耶路撒冷
 - 徒 11:27-30 与巴拿巴送赈灾捐款?
 - 徒 15 章耶路撒冷大会?
 - 保罗上耶路撒冷的目的
 - 奉启示上去
 - 我在外邦人中所传的福音对弟兄们陈说
 - 惟恐徒然奔跑
 - 保罗采用的方式是：背地里（私下里）
- 没有勉强提多受割礼 (2:3-5)
 - 提多是希腊人。为什么保罗要特意带上提多?
 - 没有勉强提多受割礼的原因：
 - 基督耶稣里的自由
 - 要叫福音的真理仍存在你们中间
- 一个福音，两个事工 (2:6-8)
 - 谁是那些有名望的?
 - 有名望的，与我无干，这是保罗的自大吗?
 - 会面的结果
 - 主托我传福音给那未受割礼的人
- 真理的合一与印证 (2:9-10)
 - 雅各彼得约翰知道所赐给保罗的恩典
 - 用右手行相交之礼
 - 确认保罗所传达福音
 - 认可保罗使徒的身份
 - 愿意纪念穷人
 - 指耶路撒冷教会中的贫穷圣徒，而不是泛指所有贫穷的人

- 讨论问题:

福音的真理告诉我们：人得救是唯独依靠耶稣基督，唯独通过信心。即是这样，如何回答弟兄姐妹常问的问题，从没听过福音的亲人能否得救？

【罗马书】 2:12 凡没有律法犯了罪的，也必不按律法灭亡。凡在律法以下犯了罪的，也必按律法受审判， **2:13**（原来在神面前，不是听律法的为义，乃是行律法的称义。 **2:14** 没有律法的外邦人，若顺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，他们虽然没有律法，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。 **2:15** 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，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，并且他们的思念互相较量，或以为是，或以为非。）

有人会用这一段圣经说，没有听过福音的人若是按照良心行事也能得救。你怎么看？

- 加拉太书主日学微信群:



**Group: 加拉太
书主日学**



Valid until 6/28 and will
update upon joining group